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主席夏晓燕女士主持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梁铂钻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澜起电子昆山增资 30,000 万元和提供 71,785 万元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之一——新一代内存接口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有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